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吉学文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 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25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144), 持有本公司股份24,724,5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23%)的股东吉学文先生计划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212,558股,即不超过公 司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 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 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 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近日, 公司收到股东吉学文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 函》,截至2023年3月20日,上述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已过半,根据相关规定,现 将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 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 比例
吉学文	大宗交易	2022/12/12-2022/12/15	240.48	200,000	0.12%
	集中竞价	2023/1/31-2023/2/1	271.39	213,504	0.12%
		413,504	0.24%		

注:在吉学文先生减持过程中,公司总股本发生了变化,因办理股权激励归属,公司的 总股本由173,751,943股增加至173,765,443股。

吉学文先生减持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以及该等股份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名称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吉学文	合计持有股份	24,724,544	14.23%	24,311,040	13.99%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4,724,544	14.23%	24,311,040	13.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吉学文先生的本次减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 2、吉学文先生的本次减持严格遵守了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及其作出的减持意向等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 3、吉学文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 4、吉学文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相 关股份减持计划,其将持续告知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 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吉学文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1日